特約商店合約書

公司職員

立合約書人：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 (以下簡稱甲方)

立合約書人：超級巨星自助式 KTV 旗下分店 (以下簡稱乙方)

為強化貴公司、單位員工服務及優惠福利，甲乙雙方基於互惠原則，同意簽屬本合約，茲因甲方為約定乙方為特約商店客戶，特定本合約書共同信守，其條款如下，請您審閱契約內容：

✧ **合約期間：**

自民國 116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7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✧ **合約內容：**

第一條、基於互惠、互利原則，甲乙雙方須共同遵守，若聯絡人或單位異動請務必通知乙方。

第二條、甲方參加乙方所提供優惠消費方案資格，僅限甲方所屬員工職員。

第三條、悉以甲方☐工作證 ☑識別證 ☑名片 ☐其他：_____ 或 ☐委由乙方製作電子識別圖檔 為認證識別之憑證。

第四條、乙方提供甲方來店員工職員之優惠活動如下：

1. 享有包廂費八五折優惠。 2. 打卡贈送飲料一壺。

第五條、甲方應提供企業 Logo 檔案給乙方，以供識別；乙方應公告於官方網站及營業場所明顯處。

第六條、基於合作原則，甲乙雙方如有促銷、優惠活動時，須協助宣傳、曝光，將其公佈於內部刊物、官方網站或社群等廣告媒體。

第七條、甲方應將乙方提供之優惠內容，張貼於所屬網站或公布於會訊轉知所屬員工職員。

第八條、特約商店優惠不得與其它專案優惠合併作使用(請擇一優惠)。

第九條、本合約期限為二年，雙方對合約內容有異議時，得經協議後解約或換約，如期滿未向乙方提出異議，將視為同意續約。

第十條、本合約書如有未盡事宜，乙方得隨時協商修訂之，並公告於甲方。

第十一條、本合約書一式二份，由甲乙雙方聯絡人各執一份，以茲證明。

✧ **附註：**

第十二條、另特例乙方員工職員或消費者之互惠內容：

立合約人

甲方：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 (用印)

統一編號：08212034

代表人：黃國忠 理事長 (簽章)

合約經辦人：會務人員 顏嫚萱

電話：07-5520279

傳真：07-5532146

信箱：kpcea@ms27.hinet.net

地址：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203號3樓

乙方：超級巨星自助式 KTV

經辦單位：行銷企劃部

電話：04-22060557

傳真：04-22060620

信箱：marketing@superstarktv.com.tw

地址：臺中市北屯區河北一街 233 號

經辦人：

超級巨星自助式KTV 特約商店 專用章 行銷企劃部 04-22060557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立

202607 版